

五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参加绍兴市公安局上虞区分局的警用无人机“空地一体”项目采购活动,我公司属于小型企业,具体情况如下:

1. 警用无人机“空地一体”项目,属于工业行业;投标人为浙江方正安防工程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38人,营业收入为2774万元,资产总额为4903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;

企业名称(盖章):浙江方正安防工程有限公司
日期:2023年07月17日



首页 /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/ 企业详情

企业名称: 浙江方正安防工程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 小微企业信息争议申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3306047045197834	注册资本:	1050万人民币
登记机关	绍兴市上虞区市场监督管理局	所属门类	批发和零售业
成立日期	1999年01月18日	行业	通信设备零售

享受扶持政策信息 | 经营异常信息 |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| 企业黑名单信息 | 更多信息

暂无享受扶持政策

版权所有: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: 京ICP备18022388号-2
技术支持电话: 010-88650856
技术咨询: 微信搜索“你呼我应”公众号, 关注后进行咨询。
地址: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: 100820



小微通 (浙江省小微企业云平台)

浙江方正安防工程有限公司 查询

企业名称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资金数额 (万元)	企业类型	登记机关
浙江方正安防工程有限公司	913306047045197834	1050	公司	绍兴市上虞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共查询到1条信息, 共1页

首页 | 上一页 | 1 | 下一页 | 尾页